原住民身分及民族別意願書(成年)

本人今依原住民身分法第 6 條第 1 項及第 3 條第 1 項第 款規定，自願

□從具有原住民身分之父姓

 □從具有原住民身分之母姓

□取用原住民族之傳統名字

□並列原住民族文字之傳統名字 為

□平地

取得

□山地

原住民身分，並依□父□養父□母□養母民族別

為 特立本意願書為憑，並據以申報戶籍登記。

※知悉以原住民身分法第 6 條第 1 項規定申請原住民身分，未成

年時及成年後各以 1 次為限。

此 致

臺中市 西 區戶政事務所

立意願書人

姓 名： （簽名或蓋章）電話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